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7 月

2023 年单位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三、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一、主要职责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主要职责是：

- (一) 负责组织和管理乡镇财政收入和支出，编制执行乡镇年度财政预算，监督乡镇单位预算执行，编制财政决算。
- (二) 负责村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
- (三) 负责乡镇非税收入的管理。
- (四) 负责强农惠农资金“一卡式”发放、“乡财县管”和“村财乡代理”会计核算工作。
- (五) 负责乡镇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
- (六) 协助乡村两级清收债权、化解债务。
- (七) 负责对乡镇国有资产的购置、登记、处置进行管理，确保乡镇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
- (八) 负责对农民负担进行监督管理。
- (九) 贯彻党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监督乡镇范围内各单位的财务活动。
- (十) 认真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和乡镇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决算构成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三、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39.79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39.79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8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基数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39.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7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39.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74 万元，占 87.8%；项目支出 17.05 万元，占 12.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9.79 万元 (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39.79 万元 (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8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基数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79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8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基数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4.88 万元，占 75.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15 万元，占 11.6%；卫生健康(类)支出 6.03 万元，占 4.3%；住房保障(类)支出 12.73 万元，占 9.1%。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合理的范围内压减支出，减少办公成

本。其中：基本支出 122.74 万元，占 87.8% 项目支出 17.05 万元，占 12.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年初预算为 1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年度有人员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年度有人员退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70.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年度有人员退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年度有人员退休。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4.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单位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4、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17.05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项目照年度绩效目标，序时完成各项任务，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本单位绩效自评工作在绩效目标评定上过于简单，设定的指标存在一定的偏差。下一步在绩效自评工作上要扬长补短，对发现的问题进行逐一整改，完善制度，更好的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濉溪县双堆集镇财政所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7.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计划，完成预期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评定上过于简单，设定的指标存在一定的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绩效自评工作上要扬长补短，对发现的问题进行逐一整改，完善制度，更好的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双堆集镇财政所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濉溪县双堆集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濉溪县双堆集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B/A)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7.05	17.05	100	100%	100	
	其中: 本年财政 拨款	12	17.05	17.05	10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 金							
	其他资 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成预期目标				达成预期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日常运转经费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运行保障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 标	运转经费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序时进度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 标	运行成本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项目单项成本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效益影响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效益影响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	300 万元	300万 元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办公效率的影响	17.05 万元	17.05 万元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

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